

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润和软件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11月4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5年10月30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全体董事已经知悉本次会议所议事项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红卫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收购上海菲耐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为战略性进入金融IT的细分市场——保险IT市场，进一步提升金融业IT市场占有率，加强公司金融IT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，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共计7,900万元人民币收购上海菲耐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菲耐得”）100%的股权。交易完成后，菲耐得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独立董事就本议案所议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年11月4日